

证券代码：430635

证券简称：展唐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与天台县福晟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晟商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26万元的价格购买福晟商贸持有的贵州展唐助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展唐”）51%的股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

高者为准。

第三十五条第（四）项：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 2022 年经审计总资产为 4,750,907.13 元，净资产为 2,819,223.07 元；贵州展唐 2023 年 8 月总资产 1,718,004.32 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36.16%；净资产为 1,149,053.67 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0.76%；成交金额为 26 万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由总经理审批通过。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台县福晟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赤城街道赤城路 28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赤城街道赤城路 28 号

注册资本：10 万元

主营业务：家具、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海军

控股股东：张海军

实际控制人：张海军

关联关系：张海军为公司母公司高级关联人员，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贵州展唐助拍科技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贵州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设立时间：2018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网络司法拍卖辅助服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购买股权将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新增贵州展唐，贵州展唐不存在提供担保、财务资助，与福晟商贸不存在经营性往来。交易完成后，公司没有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本次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标的公司 2023 年 8 月底总资产为 1,718,004.32 元,净资产为 1,149,053.67 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基于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标的公司贵州展唐的公司账面净资产,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收购的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6 万元,交易价格公允。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未来盈利能力、股东实缴情况,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交易,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出让方：天台县福晟商贸有限公司
- 受让方：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转让标的：贵州展唐助拍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 转让价格：26 万元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交易未设置过渡期。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收购股权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出发，以低于公允价值从关联方收购的股权资产，该标的资产能有效补充公司主营业务在贵州省的市场占有度，对公司具有积极正面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但由于公司业务，人员分散全国各地，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建立有效的决策和管理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将可能导致公司存在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能有效补充公司主营业务在贵州省的市场占有度，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